

目前，证监会最新修订的《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下称《办法》）正在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值得关注的是，《办法》在拓宽期货公司业务范围的同时提高业务准入门槛，对期货公司净资本实力、分类评级提出更高要求，进一步体现出监管“扶优限劣”的政策导向，专业化、规范化展业将成为行业发展大势。

多位业内人士表示，在政策空间打开的情况下，国内期货公司将摆脱单一经纪业务限制，具有融资和投资功能，在真正意义上蜕变为金融企业。不过在拥抱高质量发展新机遇的同时，行业内部竞争也将继续加剧，期货公司两极分化或更加明显，未来期货公司需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核心，进一步发挥差异化业务优势，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将政策红利持续转变为发展的动能。

多项业务准入门槛提高 期货公司或迎“增资潮”

根据《办法》要求，“最近六个月净资本持续不低于5亿元”以及“最近一期分类评级不低于B类BBB级”将成为期货公司开展做市业务、衍生品交易和资管业务申请的共同条件。期货公司从事期货交易咨询业务的净资本条件略低于上述业务，为“最近六个月净资本持续不低于2亿元”。

“与此前相比，期货公司开展资管、做市和衍生品交易业务门槛都大幅提高，尤其是做市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广州金控期货研究中心副总经理程小勇在接受期货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此前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申请交易所做市商资格要求为净资产不低于5000万元，而开展场外衍生品业务的实缴资本要求为不低于2亿元。

从分类评级的条件来看，根据2022年期货公司分类评级结果显示，全国150家期货公司中共有91家期货公司评级在BBB级以上，占比超60%。其中AA级公司18家，A级公司36家，BBB级公司37家。意味着剩余59家期货公司不满足开展期货交易咨询、做市、衍生品交易和资管业务的分类评级条件。

从净资本条件来看，期货日报记者发现，近年来国内期货公司整体资本实力持续增强，行业注册资本和净资本分别在去年3月和4月突破1000亿元。2021—2022年两年间，全国期货公司注册资本合计增加260.58亿元。

但单个期货公司资本实力却表现较为分化，记者查阅中期协官网数据发现，行业注册资本最高为76亿元，最低仅有4500万元。据中期协数据显示，截至2023年2月，全国150家期货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本分别为1123.39亿元和1128.98亿元，但行业中位数仅分别为5亿元和4.35亿元。近两年，虽然不少期货公司获得持续增资，但多数为券商系期货公司，注册资本在5亿元以下的期货公司仍有超70家。

有分析人士告诉记者，据现有的期货公司注册资本公开信息显示，有很多小型期货

公司还不满足监管所规定的净资本条件，后续如要开展做市和衍生品等相关业务，就需进一步增加注册资本金来补充净资本，以满足监管的最低要求，预计将引发期货行业新一轮的“增资潮”。

据了解，自2012年国内期货公司创新业务开闸后，因为风险管理业务和资管业务的准入门槛都有资本金要求，期货公司的资本金实力便成为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指标之一。“期货风险管理业务属于重资产业务，不论是期现贸易、仓单服务、合作套保还是场外衍生品，都需要足够的自有资金。而《办法》规定的保证金融资业务、自营业务和境外期货经纪业务的具体规定，将由中国证监会另行制定，但预计准入门槛也不会低。”程小勇说。

展望未来，包括做市业务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也将成为期货公司的重点发力方向。在程小勇看来，为了满足展业的监管条件，期货公司“增资潮”或将再次到来。而期货公司获得增资的条件也更加有利。具体来看，首先，随着期货公司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的功能得到更广泛的认可，期货公司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方面成为不可或缺的一环，国家在政策方面会积极扶持期货行业和期货公司大力发展；其次，期货公司今年以来在参与网下打新、获准参与衍生品交易等方面获得突破，其发展前景广阔，一些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都愿意增持或入股期货公司；最后，国内现有很多金融机构在申请金控牌照，期货金融牌照是很多金融机构申请金控牌照的重要突破点，相信也会有将期货业务纳入其平台的考虑。

行业马太效应或进一步凸显 抓住政策红利实现长足发展

“《办法》正式发布后，相信很多公司不会固守传统经纪业务，而是积极通过增资等方式，重新把握业务发展方向，推动公司全面转向升级。”有期货公司人士告诉期货日报记者。

在宏源期货董事长王化栋看来，近年来，期货公司业务范围虽逐步扩展，但仍以经纪业务为主，业务的同质化相对严重。本次《办法》的修订将进一步拓宽期货公司的业务范围，丰富期货公司的业务发展方向，有助于期货公司根据自身禀赋选择业务的主要发展方向，实现差异化发展。在这一过程中，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期货经营机构将脱颖而出。

从行业头部期货公司来看，中粮期货总经理吴浩军认为，这类公司将不断加大对衍生品业务的投入力度，从而进一步拉大与中小期货公司的差距。

国投安信期货董事长解庆丰表示，衍生品业务、做市业务及自营业务放开后，将对期货公司的营收、利润水平产生直接影响，进而对公司的分类排名产生影响。新业务能力强的公司也有可能实现弯道超车，晋升行业头部梯队。

“可以确定的是，除传统经纪业务外，其他业务均对期货公司的分类评级、注册资本提出了更高要求，分类评价在BBB级以下的期货公司，如果不加强自身实力，实现评级跃升，几乎会与新业务无缘。”解庆丰说。

总的来说，对于金融行业而言，大的发展趋势为“强者恒强”，“二八”法则明显，期货行业同样如此，后续期货行业马太效应将进一步凸显，行业两极分化继续加剧。程小勇认为，《办法》将继续拉大头部期货公司和中小期货公司的差距，未来部分中小期货公司可能被淘汰，行业会出现新一轮洗牌，这也符合监管“扶优淘劣”的政策导向。

在未来新发展环境下，南华期货董事长罗旭峰表示，国内期货公司唯有苦练内功，提升专业能力，才能被客户所认同，才能在行业发展的浪潮中获得长足的发展。

解庆丰告诉记者，《办法》实施后，公司将积极报批衍生品、做市及自营业务资格，同时加强衍生品交易、产品设计、销售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主要包括通过开展场外业务增加产业客户黏性；在做市业务上继续加强公司在人力、资金和技术上的投入，不断优化策略；向产业客户开展保证金融资业务，助力解决实体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永安期货董事长葛国栋表示，期货公司后续应继续秉持“金为实”的服务理念，更加主动地把公司发展融入到实体经济发展的环境中，一是做强做大风险管理业务，期现联动服务实体经济；二是大力发展衍生品交易，创新大宗商品风险管理工具；三是开发系列化“期货+”复合衍生工具，强化产业服务能力；四是探索产业链服务模式，打通金融服务“双循环”通道。

在未来三年过渡期内，程小勇表示，期货公司应通过增资扩股、积极申请新业务资格抓住政策发展红利，进而真正实现业务模式和收入的多元化，同时需要做深做细具备优势的业务板块，例如部分风险管理业务和资管业务做出特色的期货公司，需要继续做强长板；此外，也应注重加大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力度，特别是重点引进衍生品人才和交易型人才。

本文源自期货日报